

证券代码：870757

证券简称：森罗股份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 天津森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天津森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天津森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作为天津森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我们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一、《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金需求所做出的重要决定。在保证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了总体运营情况、未来业务发展需要、股东长远利益等因素，议案内容及审议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二、《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公司编制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执行和运行的实际情况。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完善，并在经营活动中有效执行，在重大决策方面满足了风险有效控制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内容和形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客观、真实地评价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三、《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审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符合公司2026年度

财务审计机构要求，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能够严格遵循国内及国际审计准则，公允地发表审计意见，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综上，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天津森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薛红志、周晓苏

2026年4月16日